



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

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

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,把内蒙古建设成为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、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、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、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、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,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内蒙古的战略定位和重大责任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,支持内蒙古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,加快落实“五大任务”,推动高质量发展,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,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总体要求

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内蒙古的战略定位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,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,统筹发展和安全,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,以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为导向,加快经济结构调整,探索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路径,推动内蒙古在建设“两个屏障”、“两个基地”、“一个桥头堡”上展现新作为,切实提升保障国家生态、能源、粮食、产业和边疆安全功能,全方位建设“模范自治区”,打造服务保障全国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支撑,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更大贡献。

工作原则

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

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,扎实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,加大草原、森林、湿地等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力度,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,构筑祖国北疆万里绿色长城。

转变方式、调整结构

立足内蒙古资源禀赋、战略定位,推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同调整优化产业结构、延长资源型产业链、创新驱动发展、绿色发展、低碳发展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相结合,切实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。

改革开放、塑造优势

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,深化要素配置市场化改革,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积极参与共建“一带一路”和中俄经济走廊建设,加强与国内外区域合作,打造联内外、辐射周边、资源集聚散、要素融汇贯通的全域开放平台。

底线思维、保障安全

统筹发展和安全,发挥能源产业、战略资源、农牧业等优势,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竞争力和安全性,在支撑保障全国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。切实做好地方债务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。

保障民生、凝聚民心

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在发展中更加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,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,扎实推进共同富裕,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,让各族人民共享现代化建设成果。

主要目标

到2027年,综合经济实力进入全国中等水平,城乡居民收入达到全国平均水平,产业结构优化升级,新能源装机规模超过火电,粮食和重要农畜产品供给能力持续提升,“三北”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效,防沙治沙成效显著,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作用充分发挥,“模范自治区”建设取得明显成效,内蒙古现代化各领域实现新的发展。

到2035年,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,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收入迈上新台阶,新型能源体系基本建成,“两个屏障”、“两个基地”、“一个桥头堡”作用进一步提升,在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上继续走在前列,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。

保障措施

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

强化政策支持

健全工作机制

部署七个方面主要任务

1 筑牢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

- 科学推进荒漠化综合治理
- 深入开展环境污染防治
- 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

2 推动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优化

- 构建多元发展、多极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
- 增强创新发展能力
- 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
-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
- 加强基础设施体系建设

3 探索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路径

- 推动创新驱动发展
- 加快“产学研”资源有序开发利用
- 加强矿区治理修复
- 创新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体制机制
- 加强基础设施体系建设

4 构建新型能源体系

- 增强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保供能力
- 提升传统能源供给保障能力
- 加强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
- 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
- 加强构建现代能源经济体系
- 加强稀土等战略资源开发利用
- 深化农牧行业改革

5 加快推进农牧业现代化

- 提升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综合生产能力
- 加强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
- 大力发展生态农牧业
- 强化水资源保障能力
- 加强区域协作互动

6 推动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提质升级

- 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
- 加强开放大通道建设
- 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
- 加强区域协作互动

7 筑牢北疆安全稳定屏障

- 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
- 加强基本民生保障
-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
- 加强守边固边兴边
-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